

项目采购需求书



1	类别	内容
1	名称	三乡镇前陇涌等河道清淤工程预算编制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采购单位名称：中山市三乡镇水务事务中心 地址：中山市三乡镇振华路4号 联系电话：0760-86363822 联系人：朱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资质要求：需办理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造价咨询类别登记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对前陇涌、麦园下涌、南围河等3条河涌进行清淤，总长约3.75公里。现需按工程造价要求编制预算，出具中介预算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提供履行地点：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中介服务机构派员驻点服务（必要时）。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按粤价函(2011)742号文收费标准取费并按中选下浮率下浮计算。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

		目服务期为3个工作日，委托人提供完善的基础资料之日起计算。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50500-2024)、《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等计价标准执行。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行业有关规定执行。
10	结算方式	服务单位提交正式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后一次性结清工程造价咨询酬金。
11	违约责任	按照《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示范文本中的合同条件执行。
12	解决争议方式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13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示范文本。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即表格中的序号1-10），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 3.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得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